

综 述

2009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省环保厅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和各地党委政府、有关部门的全力配合下，全市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建设生态文明为统领，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对环保工作的挑战，紧紧围绕“保增长、促转型、抓统筹、重民生”工作大局，妥善处理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优化服务与加强监管、重视基础工作和深化机制创新之间的关系，较好的完成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市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取得明显成效，环境质量总体上继续保持好转的趋势，64 个市控以上水质断面劣 V 类比例下降 20.7%，氨氮浓度下降 21.3%，总磷浓度下降 10.8%，高锰酸盐浓度下降 1.7%，8 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超标因子改善率达 52.8%；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2.6%；城市声环境质量基本稳定；辐射环境质量持续良好。

但是，全市经济结构调整步伐依然不快，结构性污染仍然突出，生态环境形势较为严峻，地表水水质难以实现根本性好转，酸雨仍较严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现将 2009 年嘉兴市环境状况公告如下。

水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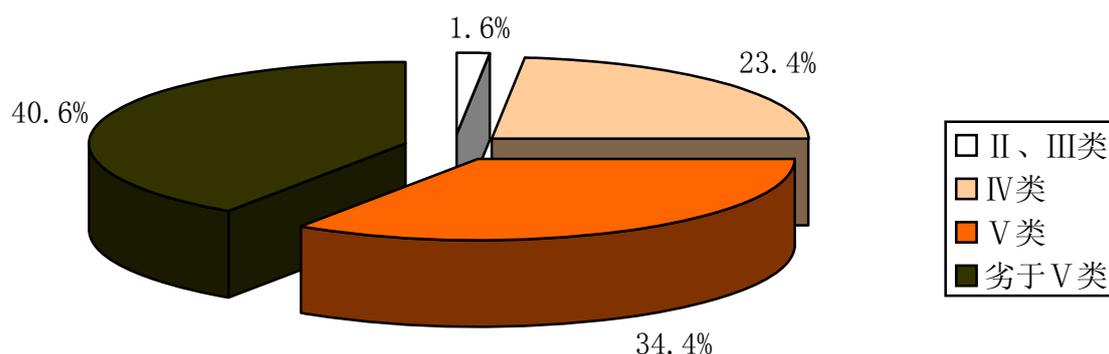
（一）基本情况

1、地表水环境质量

按照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对 2009 年全市境内 64 个市控以上断面的地表水常规监测结果进行评价，评价项目包括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挥发性酚、氰化物、总汞、铅、镉、砷、六价铬和总磷等 12 项。评价结果如下：

全市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的主要超标项目有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和总磷。64 个断面中，仅南北湖 1 个断面水质满足功能区类别要求（以河网常规断面评判），为 III 类，占 1.6%；IV 类、V 类和劣 V 类水质断面分别有 15 个、22 个和 26 个，各占 23.4%、34.4%和 40.6%。我市地表水劣 V 类比例同比下降了 20.7 个百分点，详见图 1。

图1 2009年嘉兴市市控以上地表水断面水质类别百分比图



2、近岸海域环境质量

2009 年我市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的水质类别为劣于第四类，主要

超标项目为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年均值浓度分别为 1.649mg/L 和 0.0539mg/L，均超过第四类海水的浓度限值。与 2008 年相比，总体水质类别没有发生变化，无机氮、活性磷酸盐的年均值浓度均有所上升，上升幅度分别为 7.5%和 16.7%。

嘉兴市 3 个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九龙山三类区、独山四类区和乍浦四类区）水质均劣于第四类，未达到功能区类别要求，主要污染物为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特别是无机氮超标更为严重。

3、污染物排放情况

2009 年我市废水排放量为 28370 万吨，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31532 吨，详见表 1。

表 1 2009 年废水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行政区划	废水排放总量(万吨)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吨)
嘉兴市	28370	31532
市辖区	7418	8679
嘉善县	3212	3982
海盐县	3493	5116
海宁市	5493	5210
平湖市	3529	4917
桐乡市	5223	3628

(二)行动和措施

1、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市已建污水处理厂 19 座，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93.36 万吨 / 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二期 30 万吨的 15 万吨工程已经建成投入调试，另 15 万吨 2010 年启动建设。海宁市盐仓污水处理三期工程（5 万吨/日）已经完成土建，尖山污水处理

工程（5万吨/日）也已开始动工。桐乡市完成污水处理厂政府收购工作，尾水外排工程进展顺利。2009年，全市新增污水收集管网793公里，新增泵站49座。

2、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共出动千余人次，通过不同形式的执法检查活动，定期、不定期对饮用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已关停企业、已取缔的排污口等进行拉网式排查，建立了风险源名录。投资6000多万元建成的石臼漾水厂水源保护生态湿地，运行一年来的监测数据显示，饮用水源流经该湿地后水质有所提高。2009年，全市各地正式启动了各水厂水源地生态湿地“平原水库”建设工作，计划总投资约16.15亿元，在全市所有水厂建成河网生态湿地治理保护工程。占地4000亩的贯泾港水厂水源地生态湿地前期工作已经启动。

3、加强水环境管理。落实河道清淤和省万里清水河道建设任务，完成1314公里的万里清水河道建设。投入5000多万元，实施了城乡近10000公里河道保洁。全面落实禁止非法开采地下水活动，全市已查封地下深井139口，有效遏制了地面沉降及自生灾害发生。投入千万农民饮用水工程建设资金0.8亿元，新增改善农村饮水条件人口20.6万人，超额完成与省政府签订改善6万人的年度农村人口饮水责任目标。

大气环境

（一）基本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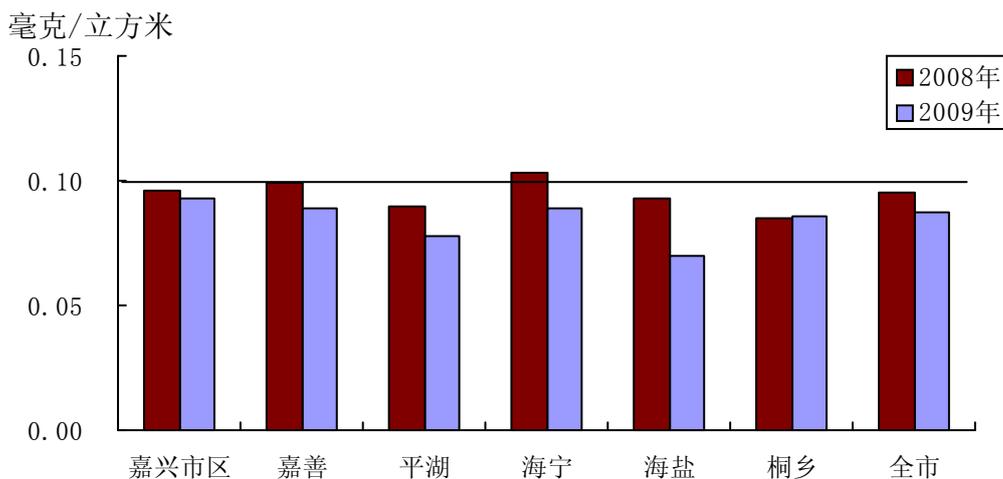
1、环境空气质量

嘉兴市区、海宁市、桐乡市、平湖市、海盐县、嘉善县等6个城市大气功能区均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2009年，全市6个城市均采用自动监测数据，主要污染物的监测结果统计如下：

（1）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

全市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范围为0.070-0.093毫克/立方米，均低于二级标准限值，其中海盐县最低，嘉兴市区最高。全市平均浓度为0.087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4%。各城市日均值均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全市平均超标率为9.5%。与2008年相比，嘉兴市区和桐乡市的PM₁₀年均浓度基本持平，其他城市均有所下降，详见图2所示。

图2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PM₁₀年均浓度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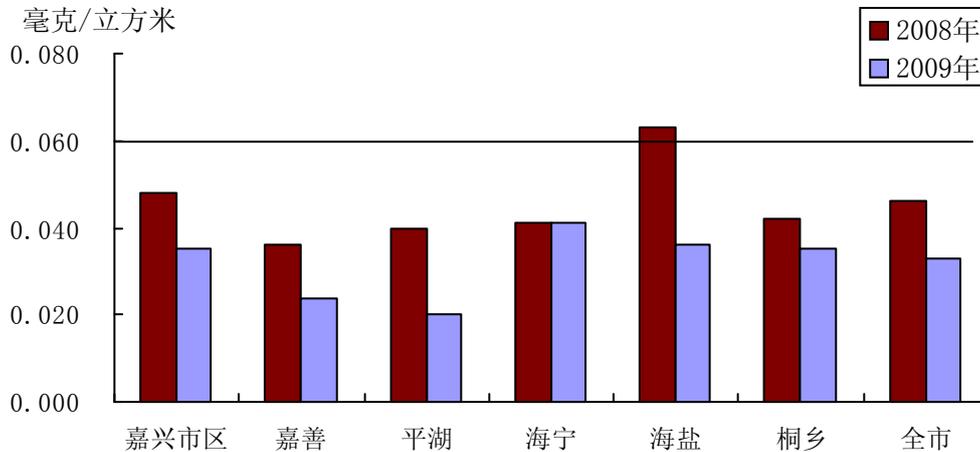


PM₁₀ 国家二级标准为 0.1 毫克/立方米

(2) 二氧化硫 (SO₂)

全市二氧化硫年均值范围为 0.020-0.041 毫克/立方米，均低于二级标准限值，其中平湖市最低，海宁市最高。全市平均浓度为 0.033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28.3%，各城市中仅嘉兴市区的日均值有超标情况出现，超标率为 0.38%。与 2008 年相比，海宁市的二氧化硫年均浓度持平，其他城市均有所下降，详见图 3。

图3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SO₂年均浓度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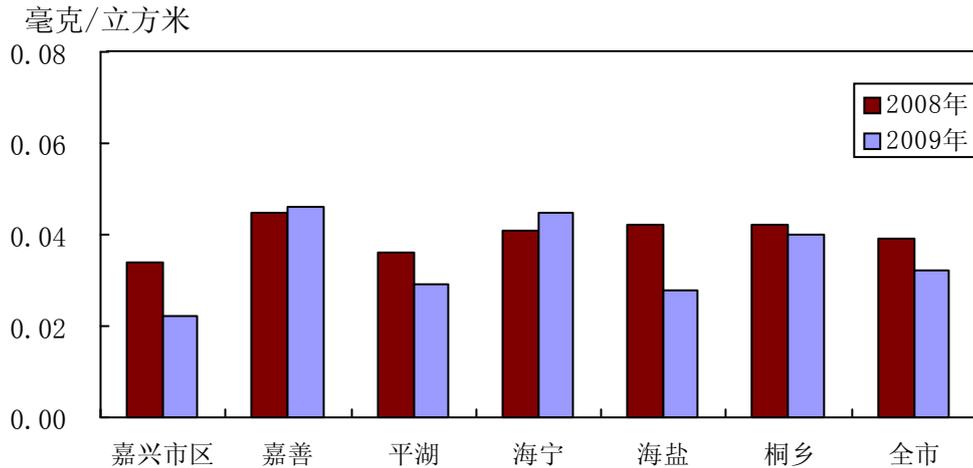


SO₂ 国家二级标准为 0.06 毫克/立方米

(3) 二氧化氮 (NO₂)

全市二氧化氮年均值范围为 0.022-0.046 毫克/立方米，均低于二级标准限值，其中嘉兴市区最低，嘉善县最高。全市平均浓度为 0.032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7.9%。嘉兴市区和嘉善县的日均值存在超标情况，全市平均超标率为 0.11%。与 2008 年相比，嘉善县和桐乡市的二氧化氮年日均值基本持平，海宁市略有上升，其他城市均有所下降，详见图 4。

图4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NO₂年均浓度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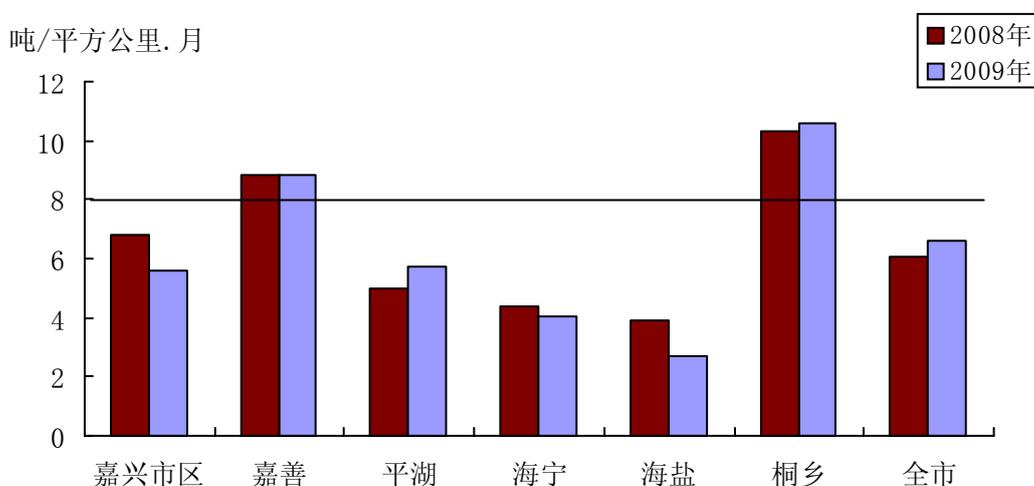


NO₂ 国家二级标准为 0.08 毫克/立方米

(4) 降尘

全市降尘年均值范围为 2.72-10.6 吨/平方公里·月，其中海盐县最低，桐乡市最高，嘉善县和桐乡市超过省控标准。全市平均值为 6.10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7.4%。各城市中仅海宁市和海盐县月均降尘浓度未出现超标现象，全市平均超标率为 27.1%。与 2008 年相比，嘉善县和桐乡市降尘年均浓度基本持平，嘉兴市区、海宁市和海盐县有所下降，平湖市略有上升，详见图 5。

图5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降尘年均值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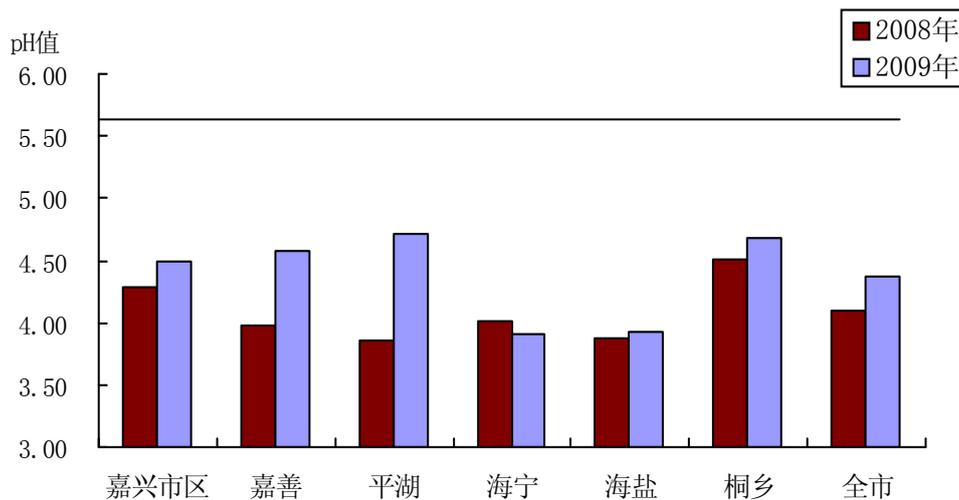


省内控制标准为 8.0 吨/平方公里·月

2、酸雨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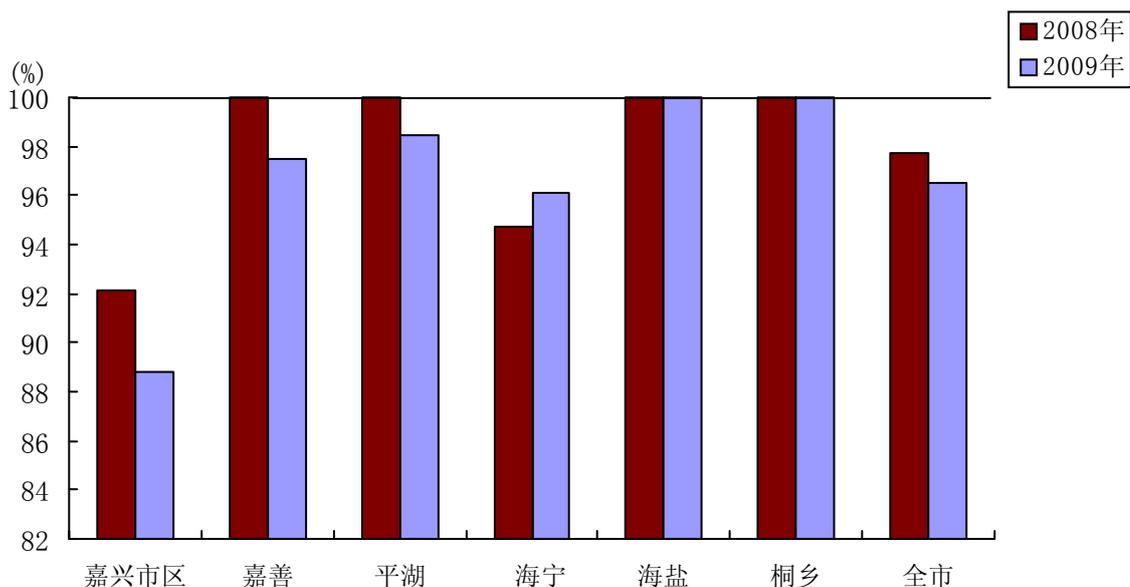
全市降水 pH 年均值范围为 3.91-4.71，pH 年均值为 4.38，同比上升 0.3 个单位，酸雨样品率为 96.5%，同比下降 1.2 个百分点，详见图 6、图 7。

图6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降水pH年均值比较图



酸雨控制标准为 pH 值小于 5.65

图7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市降水酸雨样品率比较图



3、废气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09年我市工业废气排放总量13571215万标立方米，其中二氧化硫排放量42043吨，烟尘排放量18322吨，如表2。

表2 2009年工业废气及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行政区划	工业废气排放量 (万标立方米)	二氧化硫排放(吨)	烟尘排放量(吨)
嘉兴市	13571215	42043	18322
市辖区	3599767	11956	3448
嘉善县	2583549	4916	1240
海盐县	1471107	5264	1333
海宁市	1505475	6847	4721
平湖市*	1923373	6602	1370
桐乡市	2487944	6459	6211

平湖市*：平湖市废气及废气污染物排放统计不含嘉兴、嘉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行动和措施

(1) 全力推进重点二氧化硫减排工程。2009年，列入国家小火电淘汰名录的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提前两年整厂关停；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热电厂全面铺开循环流化床锅炉替代工程，进一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嘉化集团热电厂运行负荷逐年下降，为我市大气环境质量的改善起到了重要作用。

(2) 正式启动机动车尾气治理工作。市政府颁布了《嘉兴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实施意见》，启动了嘉兴市机动车排气检测站建设。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源头控制，提高准入门槛，2009年9月起，对污染物排放水平达不到国III标准的二手车一律不予办理转入手续。实施机动车“以旧换新”政策，加速淘汰高污染车辆。

(3) 重视加强科技监控。在韩泰公司安装废气特殊污染因子固定式传感器系统，监控废气排放。为市区3个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

站增配 PM2.5、CO 和臭氧自动监测仪器，加强对环境空气质量的监测，并与市气象部门合作开展了城市灰霾天气的预测、预报研究工作。

声 环 境

(一) 基本状况

1、功能区噪声

2009 年嘉兴市区进行了四次功能区噪声和高空噪声的监测，其余 5 个城市上、下半年各进行了一次功能区噪声监测，采用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进行评价。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3 和表 4。

表 3 嘉兴市 2009 年功能区噪声监测统计表

单位：dB(A)

地区	功能区类型	测点名称	2009 年					噪声超标率(%)		
			Ld	Ld	Ln	Ln	Ldn	Ld	Ln	Ldn
嘉兴市区	1 类区	南湖绢纺一村	50.1	√	46.6	×	53.4	10.0	30.0	20.0
		嘉兴市党校	53.1	√	45.8	×	54.2			
	2 类区	少年路	59.9	√	56.2	×	63.1	25.0	12.5	18.8
	3 类区	百花新村	50.3	√	44.7	√	52.3	14.3	28.6	21.5
	4 类区 (4a)	中山路南	67.2	√	63.8	×	70.6	0	33.3	16.6
		中山路北	68.3	√	65.7	×	72.3			

注：Ld—昼间噪声等效声级；Ln—夜间噪声等效声级。“√”为达标，“×”为超标

表 4 嘉兴市 2009 年高空噪声监测统计表

单位：dB(A)

城市名称	测点名称	测点高度(m)	2009 年		
			Ld	Ln	Ldn
嘉兴市	紫阳宾馆	44.0	59.5	56.9	65.1

2009年嘉兴市区功能区噪声的昼夜综合超标率为19.2%，各类功能区昼间平均噪声均能达标，但夜间仅3类功能区平均噪声能达标，夜间的超标情况较昼间严重。其余5个城市中，海宁市、海盐县、平湖市和桐乡市各个功能区的昼间、夜间平均噪声均能达标，嘉善县的昼夜噪声均达标，夜间噪声仅3类功能区未达标。

高空噪声测点位于嘉兴市紫阳街紫阳宾馆高44 m处，昼间、夜间和昼夜等效声级为59.5 dB(A)、56.9 dB(A)和65.1 dB(A)。

2、区域环境噪声

嘉兴市各城市区域环境噪声一年监测一次。2009年嘉兴市区域环境噪声共监测762个网点，监测覆盖面积达113.35平方公里，详见表5。6个城市区域环境噪声Leq平均值范围为53.7~54.8 dB(A)，与2008年相比，除海盐县下降1.7dB(A)外，其他城市基本持平，如图8所示。从影响区域环境噪声的声源类型来看，主要噪声源是生活噪声源和交通噪声源，分别占50.7%和34.6%，其它噪声源相对较少，详见图9。

表5 嘉兴市2009年区域环境噪声统计表

单位：dB(A)

城市名称	网格大小		网格总数	Leq	
	长(m)	宽(m)		平均(dB)	σ
嘉兴市	400	400	180	54.6	3.8
嘉善市	252	252	101	53.7	4.8
平湖市	300	300	103	54.7	3.0
海宁市	250	250	167	53.9	4.1
海盐市	500	500	103	54.8	4.7
桐乡市	550	550	108	54.6	5.2

图8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城市区域噪声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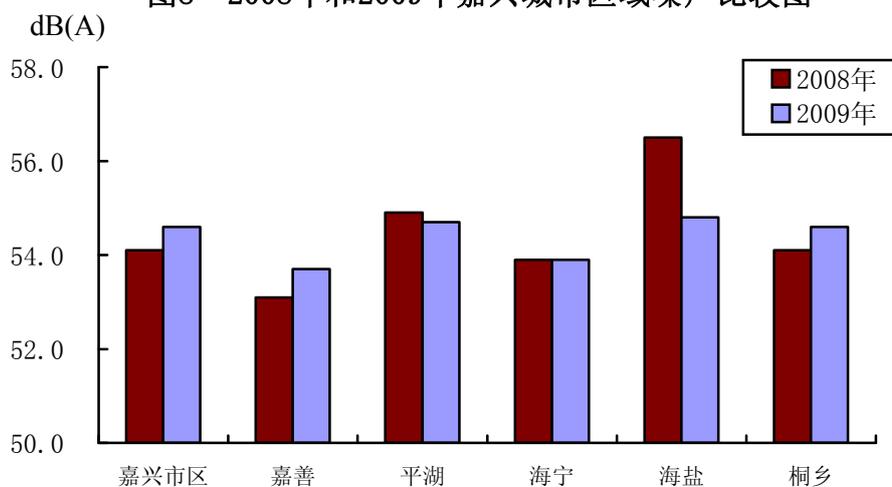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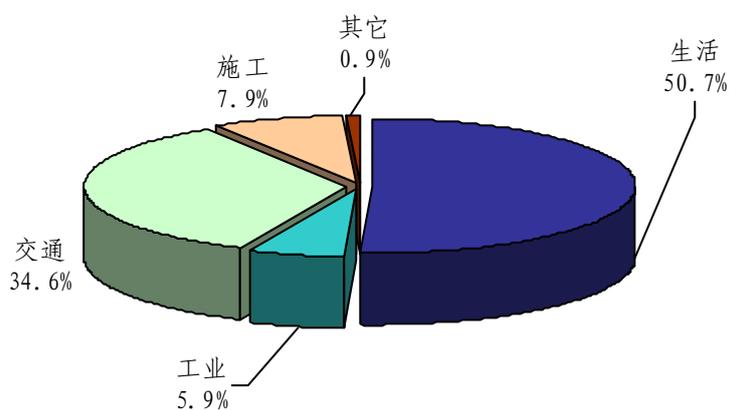


图9 2009年嘉兴市城市环境噪声声源构成情况示意图



3、交通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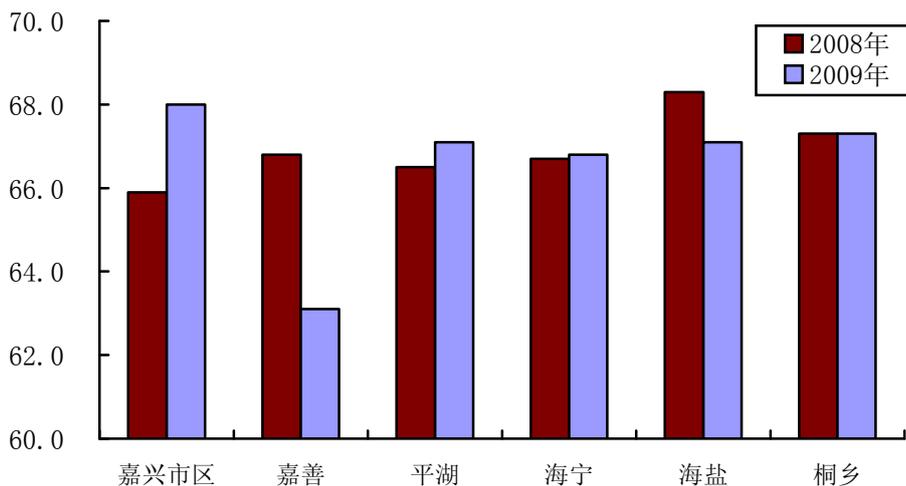
嘉兴市各城市交通噪声一年监测一次。2009年交通噪声监测点（路段）228个，控制的道路总长度为213.67公里，详见表10。监测期间嘉兴市区的平均车流量最大，为1541辆/小时，海盐县的平均车流量最小，为426辆/小时。6个城市交通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范围在63.1~68.0 dB(A)之间，市区最高。监测结果见表6。与2008年相比，桐乡市、平湖市和海宁市基本持平，嘉善县和海盐县有所下降，

嘉兴市区有所上升，详见图 10。

表 6 嘉兴市 2009 年交通噪声监测统计表

城市名称	路段(测点)数	道路总长(公里)	平均宽度(米)	平均车流量(辆/小时)	Leq <dB(A)>	
					平均值	最大值
嘉兴市	56	66.62	25.4	1541	68.0	76.3
嘉善县	37	24.07	17.5	954	63.1	68.6
平湖市	27	22.60	20.4	1248	67.1	73.4
海宁市	35	29.80	26.3	1162	66.8	69.5
海盐县	24	48.00	26.7	426	67.1	71.2
桐乡市	49	58.47	25.7	705	67.3	71.8

图10 2008年和2009年嘉兴城市交通噪声比较图



(二) 行动和措施

继续加强对建筑工地和敏感区工业企业巡查力度，一旦发现不执行规定、噪声超标排放的单位，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予以严肃查处。加强考试期间的噪声管理，对市区高考、中考考点周围 200 米以内的建筑工地进行了巡查，确定 22 个建筑工地为重点监管区，

高考、中考期间重点监管区建筑工地一律停止施工作业，确保考生有一个安静的学习、休息和考试环境。

固 体 废 弃 物

（一）基本情况

2009 年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365.63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16159.26 吨。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357.87 万吨，利用率 97.88%，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量 0.25 万吨，处置量 7.52 万吨。市区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 14.71 万吨，其中 13.87 万吨进行焚烧处理，0.84 万吨进行卫生填埋。

（二）行动与措施

1、加快固废污染防治的能力建设。编制《嘉兴市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处置工作方案》，嘉兴电厂在现有锅炉中掺烧污泥焚烧工程已进入设计阶段。嘉兴市固废处置中心正在抓紧建设，日处理污泥能力为 2000 吨的新嘉爱斯热电污泥处置工程也已开工建设。154 家企业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帐，医疗废物的管理得到进一步完善。固废管理网络已建成，全年网上转移 244 件。固废管理工作正在逐步完善，固废管理的成效在逐步显现。

2、加强日常监管工作。完成了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等六项调查以及全市污水处理设施污泥调研和处置现状调研。规范了全市进口废物管理以及危险废物经营管理。全年共审批转移申请 218 家企业，计划转移量 21567.5 吨，其中跨省移入 4 家企业，转移量 2012 吨，跨市移

出申请148家企业，转移量8984.44吨，市内转移申请66家企业，转移量10983.06吨。

辐 射 环 境

（一）基本状况

1、电离辐射

2009年，我市共有放射性同位素应用单位74家，射线装置应用单位共计168家，2009年收贮废气放射源2枚。据省辐射站监测结果表明我市电离辐射本底水平未见异常。

2、电磁辐射

根据省辐射站对我市电磁辐射环境的监测，结果表明我市电磁辐射环境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要求。公众的照射水平处于安全范围内。

（二）行动和措施

1、加强电离辐射管理。先后下发了《关于加强全市辐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嘉兴市辐射环境管理专管员制度和工作规范》、《嘉兴市辐射环境管理信息通报制度》、《嘉兴市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应用单位辐射环境管理工作台帐的指导意见》等多个规范性文件，建立起了较为系统的电离辐射监管制度体系。对放射源企业实施了视频监控和110联网，74家放射源企业实现了视频监控，49家易拆卸放射源应用单位实现了110联网，大幅度提高了安全防范水平。

2、加强电磁辐射管理。对2004年到2008年建设的移动通信基站进行了测试评价，并组织专家进行了论证和评估，较好的解决了历

史遗留问题。市环保局组织嘉兴移动、联通和电信公司召开环保工作协调会，宣传了辐射管理的法律法规，要求其做好辐射环保工作。接受群众关于辐射的咨询件 5 起，处理电磁辐射投诉事件 7 起，维护了群众利益。

3、加强宣传教育

组织 280 人参加省辐射站组织的辐射安全和防护知识培训，提高了辐射操作技能和管理水平。组织 74 家放射源企业法人代表进行培训，提高了涉源企业法人的安全责任意识。多次召开辐射专题会议，以会代训，提高了企业辐射专管员的安全意识。

专 题

（一）生态市建设

继续大力推进生态市建设。截至 2009 年底，经村镇合并后，全市累计创建全国优美乡镇 12 个；创建省级生态镇 40 个，省级以上生态镇累计达到 44 个，只有新丰镇、大桥镇、油车港镇、王江泾镇、乍浦镇还不是省级生态镇。2009 年创建省级生态县 2 个，省级生态街道 1 个。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绿色医院、绿色饭店等生态示范创建工作深入推进。编制《创建省级环保模范城市实施方案》，召开创模工作会议，全面启动省级环保模范城市创建工作。按照《浙江省农村环境保护试点工作方案》要求，在嘉善姚庄镇组织开展全省农村环境保护试点工作。

以开展“两分两换”工作为契机解决农业面源污染问题。市委、市

政府以农村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工作为契机，制定出台《嘉兴市开展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结合“两分两换”和“城乡一体新社区”建设，加强农村环境治理工作。截止 2009 年底，全市已建成 159 个省级全面小康示范村、846 个环境整治村，占行政村总数的 90% 以上，受益农民在 200 万人以上。

以开展农村分散型水污染物减排试点探索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新模式。2009 年 4 月，我市被环保部批准为全国农村分散型水污染治理减排工作试点单位，编制了《农村分散型水污染物减排试点工作方案》，计划分两年时间投资 2000 万元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改造和新建 100 个左右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覆盖 2 万户农村居民，农村污水年处理量达到 290 万吨，COD 年减排量 500 吨以上。2009 年已经启动 5 个新建和改建试点工程。

（二）“811”环境保护新三年行动

突出畜禽养殖污染整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生态化”的原则，坚持治旧控新、疏堵结合、建管监并举，综合运用经济、法律、科技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加快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着力从源头上防止和减少畜禽养殖污染，得到国家有关部委和省相关部门领导的肯定。南湖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经验还被作为环保典型案例编入中组部培训教材。截止到 2009 年底，全市已完成 50 头以上养殖场 1519 家的治理任务，累计建成畜禽粪便收集处理中心 66 个，全市畜禽排泄物的综合利用率达到了 90% 以上，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全市共有省级以上开发区（工业园区）13个，其中国家级1个，省级12个。突出省级以上开发区（工业园区）环境污染整治，编制整治方案，形成整治合力，狠抓工作落实。市生态办每月组织联合督查，并组织召开了开发区环境污染整治工作推进会，有序推进开发区环境整治工作。截至2009年底，已有10个开发区通过省生态办抽查验收。

抓废气污染整治。围绕嘉兴市区大气污染控制三年整治规划，以工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的废气污染整治为重点，全面开展废气污染整治。全市投入资金2亿多元，关停或搬迁企业20家，完成限期治理52家，废气恶臭扰民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废气污染信访投诉较去年同期下降24.4%。印染定型机、标准件酸洗、植绒三大行业废气污染整治全面完成。

抓重点流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专项整治。小火电关停任务全部完成；淘汰落后装备水泥生产能力72万吨；粘土砖瓦窑淘汰2座；关停电渡行业7家，218条手工生产线已全部停产；对南湖区的化工企业制定了“一厂一策”整治方案，关、停、并、转11家化工企业。

（三）污染减排

2009年我市按照生态省建设任务书下达的减排任务和我市年初制订的年度减排目标，着力抓好企业工程治理、产业结构优化、监督管理三大减排技术措施和减排统计、监测、考核三大体系建设，污染减排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污染排放得到有效控制。经环保部和省环保厅最终认定，与2005年相比，我市2009年化学需氧量和二

二氧化硫排放量累计分别下降 13.13%和 18.17%，分别完成“十一五”减排任务的 85.8%和 121%。

制定了《嘉兴市 2009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计划》，把减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重点减排项目。同时，实施制度创新，通过深化排污权交易机制和排污权初始分配，促进企业主动改进工艺，促进污染减排。推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工程减排力度，减少污染物排放。在热电企业推广循环流化床锅炉改造，开展天然气替代工程，实施结构减排。探索农业面源污染排污权交易，开展农村分散型水污染物减排试点，探索减排新路。

（四）建设项目管理

在坚持严把建设项目准入关的同时，着力开展优化企业服务，积极主动做好“三服务”（服务发展、服务群众、服务基层）工作。具体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提前介入、全程服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在对建设项目加强监督管理的同时，着力优化环保服务，做到环保工作服务发展、服务大局，推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二是组建环保专家服务团，利用专家技术力量开展服务，我局根据嘉兴实际情况，与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嘉兴学院等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加强战略协作，组建了环保专家服务团。服务团下设三个服务组（项目推进服务组、污染控制服务组、环保产业发展服务组）和一个联络处（服务团联络处），组织专家主动上门对项目业主在环境评价、报批程序、污染防治等方面提供咨询服务；三是整合资源、确保重点，

根据全市环境质量和纳污容量，我局注重环保管理制度创新工作。不断加大污染减排力度、完善排污权交易制度，腾出更多的环境容量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并将污染物排放指标有意向重大项目倾斜，确保重大项目的顺利实施。2009年，全市环保部门共行政许可建设项目2137个，否决“两高一资”和不符合环境要求的项目184个，涉及资金11多亿元。

（五）机构队伍建设

2009年环保机构队伍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全市环保系统基层中队（所）已达25个，其中嘉善3个、海盐5个、海宁4个、桐乡5个、平湖3个、南湖区5个，秀洲区在各镇、街道设立受区环保局和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双重领导的环保所。据统计，全市环保系统2009年新增内设机构6个，新增事业编制17个，岗位合同工25名。2009年全市环境监察支队完成“参照公务员管理”，新增206个“参公”编制。

市环保局党组认真指导机关党支部换届选举，组建了新的机关党委班子，明确了工作职责，设立了4个党支部，进一步健全了基层党组织。

（六）环境执法

加大全市重点排污企业的飞行监测频次和执法力度，2009年，共组织开展交叉“飞行监测”40次，市级交叉“飞行监测”达标率为96.84%，较上年提高近4个百分点；省级“飞行监测”达标率为94.52%，较上年提高12.4%，达标率位居全省第一。2009年全市共

出动执法人员 50000 余人次，检查企业 23000 余厂次，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1239 件，处罚金额 3345 万元，全市共征收排污费 12018 万元。制订了《2009 年嘉兴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集中开展了饮用水源保护区后督察和城镇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集中整治，钢铁行业、涉砷行业专项检查，建设项目环境违法行为专项执法检查，取得预期效果。

（七）环境监测

切实做好环境监测基础性工作，2009 年完成工业废水重点源 71 家、废气重点源 23 家、污水处理厂 14 家的监督性监测，完成“三同时”验收监测 870 厂次，生态镇（村）环境质量监测 54 个，环评监测 180 余家，竣工验收监测 695 家，共取得环境监测数据 22.82 万个。

（八）制度创新

进一步深化排污权交易工作。全市共完成排污权交易 238 笔，交易额 4434 万元，出让化学需氧量 516.56 吨、二氧化硫 471.63 吨，全市排污权交易总额累计达 1.69 亿元。制定了《嘉兴市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排污权分配量核定办法》，开展排污权分配量核定，市区完成核定企业 62 家，核定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1567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 2391 吨。联合金融部门发放排污权抵押贷款 884 万元，缓解了企业的资金紧张状况。

创新重点交界区域联合执法机制。制定了《建立边界环境联合执法工作机制的意见》，探索和创新交界区域联合执法机制。在加强联合执法的同时，打破属地管理束缚，允许一方单独越界执法。2009

年，嘉兴港区、海盐开发区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5 次，单独越界执法 3 次，有力地促进了边界地区的环境整治。

启动环境保护公益诉讼制度。南湖区和海宁市环保部门先后联合检察院出台《环境保护公益诉讼若干意见》，在环境公共利益遭受侵害或即将遭受侵害时，根据不同的情况支持起诉、督促起诉和提起环境公益诉讼，以此惩戒环境违法者，保护公众的环境权益，这项制度填补了环保监管的空白，市委陈德荣书记对此专门作了重要批示。

探索环保“倒逼”机制。桐乡试行企业排污刷卡制度，平湖试行企业污水处理设施 DCS 控制系统，在此基础上逐步建立和完善定期上报、定期核查、日常监测和定期通报四项基本制度，初步构建对污染排放总量监管的倒逼机制。此外，在全市推广建设定时排放池，控制污染排放时间，解决了间歇性污水排放的超标入网问题。

拓宽公众参与环保工作的渠道。开展“市民环保检查团”和“环保专家服务团”联动，把公众监督与专家服务有机融入污染企业“摘帽”之中。推出市民代表“点单式”执法形式。搭建公众参与的信息平台，组织召开环境信息通报会通报全市环境执法和环境信访工作情况，通过市级主要媒体每月发布城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通报，定期公布环境信用企业和违法较重企业名单。

（九）建议提案办理和环境信访工作

切实做好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突出环境问题。2009 年共办理建议、提案 29 件，受理各类环境信访 5099 件，环境信访投诉比上年同期下降 13%，处理率达到 100%，满意率保持

在 96%以上，全年未发生因环境污染引起的重大群体性或群访事件。

（十）环境宣传教育

全方位开展环境宣传工作，努力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分别在《中国环境报》、《浙江日报》、《嘉兴日报》和嘉兴电视台等媒体上开辟专版和专题进行宣传。举办了以“减少污染 行动起来”为主题的纪念第 38 个“六·五”世界环境日系列活动，先后举办了企业环保论坛、市民环保论坛和“县委书记论环保”专题专访论坛。加强与其他单位的协作，全面推动生态文明宣传。会同市科协组织启动第二届全市生态文明宣传月活动。利用嘉兴科技馆创建省生态环境教育示范基地，组织开展全市青少年生态文明和环境污染防治科普系列宣传活动；与市教育局联合举办青少年“生态文明和污染防治”科普观摩活动、青少年环保科考夏令营、青少年环保小博士——“生态嘉兴”环保金点子评比活动、生态文明在我身边——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结合绿色系列创建，开展以环境素质教育、区域环境自治、污染减排、行为规范为主要内容的绿色学校优秀环境教案评比活动。与市妇联开展了“绿色生活在我家——十佳节能减排示范社区（村）”评选活动；与团市委举办了“和谐你我，生态家园——我的生态生活博客秀”活动。加强“两圈”环保宣传共建的协作。先后与杭湖嘉绍都市圈和长三角环杭州湾生态带成员单位的宣传协作，组织开展了媒体记者集中采访活动和“环杭州湾生态行探访”活动，大力宣传推广经济协作圈城乡生态环境建设典型，努力弘扬生态文明理念，鼎力打造“生态嘉兴”现代生态文化品牌。组织开展“公交绿色先行暨无车日”和志愿者“五

进”（进社区、进街道、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户）活动。

认真组织实施三大培训工作。一是举办全市生态文明与农村环境保护专题研讨培训班，按照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计划，对全市 88 位乡镇（街道）和生态办领导进行了专题研讨培训，对 22 家省级绿色社区和 28 家市级绿色学校负责人进行创建申报工作的再教育再培训，提高生态绿色系列创建工作水平。二是举办市控以上重点企业厂长经理和环保专管员培训班，共开办培训班 3 期，完成培训考核人数 260 人，有效促进企业环保基础能力建设。三是举办全系统环保专业法资格培训班，结合环保新法规宣传贯彻，对申报领证的 168 名执法人员进行了环保专业法资格培训，较好完成了年度各项培训教育计划。